



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2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李敏仪女士(新加坡)

一. 引言

1. 在 2016 年 9 月 16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一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第五委员会在 2016 年 12 月 14 日和 23 日第 21 次和第 23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相关简要记录反映了在第五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¹

3. 在审议该项目时，第五委员会面前有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订正预算的报告(A/71/599)；

(b)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A/71/676)。

二. 决议草案 A/C.5/71/L.18 的审议情况

4. 在 12 月 23 日第 23 次会议上，第五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主席在墨西哥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题为“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的决议草案(A/C.5/71/L.18)。

5. 在同次会议上，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5/71/L.18(见下文第 6 段)。

¹ A/C.5/71/SR.21 和 A/C.5/71/SR.23。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筹措的报告¹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4 年 2 月 27 日第 1528(2004)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自 2004 年 4 月 4 日起设立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最初为期 12 个月，并回顾安理会其后延长该行动任务期限的各项决议，最近的是 2016 年 4 月 28 日第 2284(2016)号决议，其中安理会把该行动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这是最后期限，

又回顾大会关于联科行动经费筹措的 2004 年 6 月 18 日第 58/310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16 年 6 月 17 日第 70/272 号决议，

重申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意识到必须向联科行动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规定的职责，

1. 请秘书长责成该特派团团长完全依照大会 2005 年 6 月 22 日第 59/296 号、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60/266 号、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76 号、2010 年 6 月 24 日第 64/269 号、2011 年 6 月 30 日第 65/289 号、2012 年 6 月 21 日第 66/264 号、2015 年 6 月 25 日第 69/307 号和 2016 年 6 月 17 日第 70/286 号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的规定编制今后的拟议预算；

2. 表示注意到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摊款的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达 2 58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0.4%，关切地注意到只有 75 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3.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行动分摊的款项；

¹ A/71/599。

² A/71/676。

4.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政状况，特别是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情况，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5.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6. 又强调应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适当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務；
7. 请秘书长确保拟议维持和平预算以相关立法授权为依据；
8.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²所载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9. 请秘书长确保充分执行大会第 59/296、60/266、61/276、64/269、65/289、66/264、69/307 和 70/286 号决议的相关规定；
10. 又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和最经济的方式管理联科行动；
11.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14 段，请秘书长结清所有待决死亡和伤残索偿，并在下次报告中报告相关情况；
12. 又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29 段，请秘书长采取必要措施，开展规定的方案活动，并确保作出必要安排，酌情将联科行动的余留活动移交科特迪瓦政府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并在最后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相关情况；
13. 还回顾第 70/286 号决议第 31 段，请秘书长充分遵守相关规则和条例，其中包含但不限于联合国环境和废物管理政策和程序，请秘书长确保联科行动采取有效措施，在结束过程中减少环境足迹，包括酌情恢复房地原状，并且吸收相关费用；
14.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34 段，强调速效项目的重要性，尤其是对于促进和加强社会融合和民族和解的重要性，在这方面，请秘书长确保及时执行这些项目，并报告相关情况；
15. 强调指出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特别是本国工作人员在联科行动缩编过程中可作出的重要贡献；
16.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38 段，请秘书长参考吸取的经验教训，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5.14，³ 按计划严格和彻底地清算资产，包括与当局商讨捐赠事宜，并在最后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相关情况；

³ ST/SGB/2013/4。

17. 赞扬该行动举办培训和招聘会，帮助本国工作人员向联科行动之外的职业生涯过渡，请秘书长继续努力，并在最后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这方面取得的进展；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订正预算估计数

18. 决定批款 171 937 848 美元给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特别账户，充作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先前根据大会第 70/272 号决议批准给联科行动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 153 046 000 美元；

批款的筹措

19. 决定，考虑到已经分摊根据大会第 70/272 号决议批准给联科行动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 153 046 000 美元，考虑到其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45 号决议规定的 2017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其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46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追加的 18 891 848 美元，充作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

20.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9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 075 4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这笔款额是核定给联科行动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30 日期间的 4 802 700 美元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余额；

21. 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都不得借用其他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经费；

22.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6 日第 1502(2003)号决议第 5 和 6 段，继续进一步采取措施，确保在联合国主持下参与该行动的所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23. 邀请各方向联科行动自愿捐助现金以及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适当管理；

24. 决定在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继续审议题为“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经费的筹措”的项目。